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6）00083 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苏26KLUKZYB5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6)00083号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新能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苏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江苏新能公司主要从事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的开发。2025年度江苏新能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08,683.91万元,其中电力收入占比约95.60%。鉴于电力销售收入占比较大,是江苏新能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影响关键业务指标,并且该类销售业务交易发生频繁、交易量大,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电力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9;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6。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 (1) 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评价，选择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
-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取得省物价局出具的分年度并网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的通知，并与公司实际确认的电力收入价格进行核对，以判断公司标杆电价和补贴电价计量金额的恰当性；
- (4)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 (5) 抽查各月的上网电量，并与江苏电网电能量计量系统数据、电力公司结算单或经电力公司确认的数据进行核对；
- (6)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7)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并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检查已确认的收入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江苏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苏新能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苏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苏新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苏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苏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苏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苏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天衡审字（2026）00083号审计报告之签章页。



2026年4月24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正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盼盼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547,067,929.63	1,762,391,805.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031,139.18	674,983.70
应收账款	五、3	3,461,231,046.41	3,088,213,217.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3,603,313.28	2,946,973.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494,673,084.96	486,479,409.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7,649,234.44	467,649,234.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2,969,722.14	18,796,938.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75,334,761.58	156,697,906.52
流动资产合计		5,705,910,997.18	5,516,201,234.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728,990,755.58	680,973,70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9,876,586,791.96	10,103,730,470.38
在建工程	五、10	517,063,216.27	292,550,869.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630,470,903.18	490,155,443.51
无形资产	五、12	57,617,232.65	59,118,765.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1,829,242.71	2,149,866.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90,220,139.31	62,954,66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362,560,634.92	415,911,023.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65,338,916.58	12,107,544,809.41
资产总计		17,971,249,913.76	17,623,746,044.27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193,117,280.84	173,150,654.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8	865,210,031.36	1,003,073,346.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9	252,148.49	4,070,285.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1,984,076.07	11,139,364.50
应交税费	五、21	71,060,054.36	65,221,984.10
其他应付款	五、22	331,095,175.80	149,859,429.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00,000.00	71,35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1,108,615,808.52	716,303,059.1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863,908.50	4,528,397.16
流动负债合计		2,582,198,483.94	2,127,346,521.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5	5,348,866,696.43	5,095,783,853.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6	559,531,678.93	491,357,745.38
长期应付款	五、27	1,052,632,672.93	1,959,430,043.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8		754,143.42
递延收益	五、29	43,422,200.71	48,653,00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4,453,249.00	7,595,978,786.36
负债合计		9,586,651,732.94	9,723,325,30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891,475,880.00	891,475,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3,672,004,032.63	3,672,510,517.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2		2,220,904.68
专项储备	五、33	2,574,731.96	3,790,996.89
盈余公积	五、34	201,120,726.13	201,120,726.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2,302,159,399.83	1,928,422,615.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9,334,770.55	6,699,541,641.42
少数股东权益		1,315,263,410.27	1,200,879,095.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4,598,180.82	7,900,420,73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71,249,913.76	17,623,746,044.27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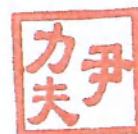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hen Hua.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Ying.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in Lifu.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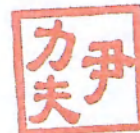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86,839,063.62	2,099,087,067.33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2,085,839,063.62	2,099,087,067.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20,634,497.09	1,432,144,865.01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1,043,920,539.97	1,019,625,118.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19,191,382.13	23,249,422.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38	144,572,505.69	140,545,036.83
研发费用	五、39	6,130,227.69	2,156,327.07
财务费用	五、40	206,819,841.61	246,568,960.54
其中：利息费用		215,660,711.57	257,072,329.28
利息收入		11,359,294.88	12,830,940.15
加：其他收益	五、41	70,022,690.92	77,706,191.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67,711,714.33	106,508,108.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532,391.11	106,508,108.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76,139,943.62	-234,259,696.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291,679.25	-21,719,007.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7,250,658.66	34,553,287.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4,758,007.57	629,731,085.4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6,915,714.16	10,697,925.1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738,033.96	225,025.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0,935,687.77	640,203,984.9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141,935,377.21	142,640,976.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9,000,310.56	497,563,008.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9,000,310.56	497,563,008.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7,458,165.84	416,884,071.52
2.少数股东损益		91,542,144.72	80,678,93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3,370.77	328,32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2,220,904.68	272,170.5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0,904.68	272,170.5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0,904.68	272,170.5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6.09	56,151.3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6,776,939.79	497,891,33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5,237,261.16	417,156,242.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39,678.63	80,735,088.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7	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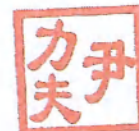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7,878,334.59	1,690,619,647.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138,476.97	55,780,659.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1)	48,611,121.56	40,718,04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7,627,933.12	1,787,118,356.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0,684,255.78	277,079,055.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258,116.30	172,123,58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133,341.38	298,858,40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1)	62,076,075.29	49,548,04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151,788.75	797,609,08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476,144.37	989,509,27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12,388.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五、50(2)	38,323,576.15	50,699,863.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978.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66,943.05	61,499,86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50(2)	688,653,634.19	877,370,499.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653,634.19	893,370,49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886,691.14	-831,870,636.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750,656.00	280,901,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750,656.00	280,901,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3,015,845.89	1,148,243,019.4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2,766,501.89	1,429,144,119.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5,619,819.62	566,274,028.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462,838.57	349,160,591.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660,000.00	48,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3)	1,121,369,567.82	200,976,735.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8,452,226.01	1,116,411,35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685,724.12	312,732,763.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27,604.72	418,215.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	1,762,391,805.24	1,291,602,18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	1,547,067,929.63	1,762,391,805.24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1,475,880.00		3,672,510,517.73		2,220,904.68	3,790,896.89	201,120,726.13		1,928,422,815.99		1,200,879,095.36	7,900,420,73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新增/减少	891,475,880.00		3,672,510,517.73		2,220,904.68	3,790,896.89	201,120,726.13		1,928,422,815.99		1,200,879,095.36	7,900,420,73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485.10		-2,220,904.68	-1,216,264.93			373,796,783.84		114,384,314.91	484,177,444.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0,904.68				507,458,165.84		91,539,678.63	596,776,939.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6,485.10								69,190,695.27	68,684,210.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6,485.10								69,190,695.27	68,684,210.17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475,880.00		3,672,004,032.63			2,574,731.96	201,120,726.13		2,302,159,399.83		1,315,263,410.27	8,381,596,180.8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陈华
印

张颖
印

尹力夫
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归国子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1,475,860.00		3,672,423,756.85		1,948,734.16	3,562,984.55	164,001,889.95		1,682,378,762.65		958,144,913.33	7,373,935,921.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891,475,860.00		3,672,423,756.85		1,948,734.16	3,562,984.55	164,001,889.95		1,682,378,762.65		958,144,913.33	7,373,935,92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760.88		272,170.52	228,012.31	37,118,836.18		246,043,853.31		526,483,815.29	526,483,815.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2,170.52				416,884,071.52		80,735,088.20	497,891,330.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760.88								280,901,100.00	280,987,860.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0,901,100.00	280,987,860.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6,760.8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28,012.34						
2. 本期使用						23,544,151.26						
(六) 其他						23,316,138.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475,860.00		3,672,510,517.73		2,220,904.68	3,790,996.86	201,120,726.13		1,928,422,615.99		1,200,579,095.36	7,900,420,735.78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华

张颖印

张颖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颖

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 尹力夫

尹力夫印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0,321,638.37	441,478,152.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8,549.68	981,647.62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768,239,061.94	871,762,728.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67,649,234.44	869,299,234.44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470,427.71	93,410,421.98
流动资产合计		1,345,709,677.70	1,407,632,951.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3,456,404,151.29	3,334,387,101.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5,777,060.00	641,586,280.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2,303.92	1,287,767.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36,576.65	1,885,558.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95,379.95	3,461,69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49,008.94	541,426,154.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5,574,480.75	4,524,034,556.59
资产总计		5,501,284,158.45	5,931,667,508.1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3,111,536.95	173,150,654.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817,983.28	4,527,790.17
应交税费		648,961.69	1,334,655.06
其他应付款		296,319.61	770,814.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266,860.01	6,332,704.17
其他流动负债		862,519.42	335,924.59
流动负债合计		511,004,180.96	186,452,542.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39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00	391,000,000.00
负债合计		571,004,180.96	577,452,542.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91,475,880.00	891,475,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92,911,850.93	3,493,418,336.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1,120,726.13	201,120,726.13
未分配利润		344,771,520.43	768,200,023.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30,279,977.49	5,354,214,96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01,284,158.45	5,931,667,508.1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3	550,314.46	471,698.11
减：营业成本	十五、3		
税金及附加		15,124.77	121,002.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6,944,779.93	42,544,778.58
研发费用		2,248,901.23	149,845.21
财务费用		10,435,508.85	10,254,843.64
其中：利息费用		13,229,493.37	13,446,051.39
利息收入		2,762,248.73	3,321,436.17
加：其他收益		126,895.64	108,545.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4	255,069,334.50	388,695,94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532,391.11	106,508,108.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49,368.70	48,381,558.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0.33	101,470.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7,270,000.00	-18,025,852.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2,920,471.81	366,662,900.6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0,334.77	21.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940,806.58	366,662,879.23
减：所得税费用		-13,233,685.79	-4,525,482.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07,120.79	371,188,361.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07,120.79	371,188,361.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9,707,120.79	371,188,361.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陈华印

张颖印

尹力夫印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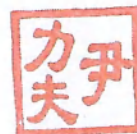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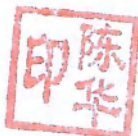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6,809.63	33,942,19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6,809.63	33,942,19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55,845.66	25,762,48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0,996.33	3,585,345.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2,158.87	14,995,10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79,000.86	44,342,93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32,191.23	-10,400,738.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26,159.67	865,2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277,875.59	211,269,806.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804,035.26	1,076,539,806.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4,727.18	550,525.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500,000.00	1,223,326,595.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04,727.18	1,223,877,12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99,308.08	-147,337,314.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000,000.00	23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000,000.00	2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055,836.75	146,977,545.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25.75	133,656.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122,662.50	152,111,20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22,662.50	85,888,79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031.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43,485.38	-71,849,254.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478,152.99	513,327,40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321,638.37	441,478,152.99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1,475,880.00			3,493,418,336.03			5,354,214,965.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1,475,880.00			3,493,418,336.03			5,354,214,96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485.10			-423,934,98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6,485.10			-289,707,120.7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06,485.10			-506,485.1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475,880.00			3,492,911,850.93		344,771,520.43	4,930,279,977.49

单位：人民币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上期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1,475,880.00				3,493,331,575.15					164,001,889.95	567,851,879.61	5,116,661,224.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1,475,880.00				3,493,331,575.15					164,001,889.95	567,851,879.61	5,116,661,22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6,760.88					37,118,836.18	200,348,143.61	237,553,740.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760.88						371,188,361.79	371,188,361.7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6,760.8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760.88							
1、提取盈余公积												86,760.88
2、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70,840,218.18
3、其他												-37,118,836.1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475,880.00				3,493,418,336.03					201,120,726.13	768,200,023.22	5,354,214,965.38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力夫

陈华 1 张颖 尹力夫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江苏新能”）前身为江苏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和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

2018 年 4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 745 号《关于核准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8,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00 元，发行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8,0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618,000,000.00 元。经多次股权变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1,475,88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891,475,880.00 元。

公司注册地址：南京市长江路 88 号 2213 室；法定代表人：陈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43141824Y。

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天然气水合物等新能源的开发。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



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应收款项原值 \geq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工程项目本期发生额占合并报表在建工程本期增加额的比例超过 10%，或期末余额占合并报表在建工程期末余额的比例超过 1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geq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geq 2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geq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5%或来源于单个非全资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合并报表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来源于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



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



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



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



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组合，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照组合1应收款项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2) 除应收票据以外的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除组合 2、组合 3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应收电网公司电费（燃煤基准价部分），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1的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账龄计算方法：自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开始计算应收账款账龄，每满12个月为1年，按先进先出的原则统计应收账款账龄，不足1年仍按1年计算。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个月以内	0
1-12 个月	1
1 至 2 年	50
2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3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均为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备品备件等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5、持有待售资产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



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6、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



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10-20	5	9.5-4.7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	0-5	33.33-12.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不同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初步验收合格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电子设备及其他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



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0、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



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②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③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



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



损益。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



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7、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8、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9、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



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①向电力公司的电力销售：月末，根据经电力公司确认的月度实际上网电量按合同上网电价(含国家电价补贴)确认电费收入。②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的电力销售：根据公司、用户、电网三方签订的协议，采用优先销售给用户、余电并网直销的组合销售模式。月末，根据公司与用户确认的月度实际用电量按合同电价确认收入、根据公司与电网公司核对一致的电量确认电费收入。③供汽供水收入：月末，根据与用户确认的月度实际用汽、水量按合同单价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0、合同成本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结合具体资产实现未来经济利益的消耗方式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3、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



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根据相应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税收优惠参见附注四、2

2、主要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子公司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和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规定：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公司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的税收优惠政策。

2) 子公司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临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东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灌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规定，上述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2025 年 11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风力发电等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10 号)规定，除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继续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外，其余子公司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不再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1) 生物质发电子公司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33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9 条等规定，子公司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属于资源综合利用型企业，利用资源生产的电力及热力的收入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收入总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2) 太阳能发电子公司和风力发电子公司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7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7、89 条、财税[2008]4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以下太阳能发电子公司和风力发电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如下：

①江苏国信泗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阳太阳能）

子公司泗阳太阳能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靖江项目、华旭项目、乐家项目于 2022 年投产，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汤山项目、软件园项目、德锐特项目、江苏工塘项目、俊宇纺织项目于 2023 年投产，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②江苏国信华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靖光伏）

子公司华靖光伏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华靖光伏迈威项目 2022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为免税期，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政务中心项目、新时代船厂西区项目、新时代船厂东区项目、聚峰科技项目、铂瑞成套项目、恒义工业项目 2023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为免税期，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佳德项目 2024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为免税期，2027 至 2029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新时代造船智能车间项目 2025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为免税期，2028 年度至 2030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③江苏新能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泰光伏）

子公司三泰光伏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金葱项目、松彤项目、佳腾项目、宏大项目于 2023 年投产，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④江苏新能润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润达）

子公司新能润达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欧菱电气、中运锚链等 12 个项目于 2023 年起陆续投产，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⑤苏晋朔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朔州新能）

子公司朔州新能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朔州新能光伏发电项目于 2023 年投产，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⑥江苏新能信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悦光伏）

子公司信悦光伏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南高齿等 6 个光伏项目均于 2023 年投产，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荣安等 3 个项目于 2024 年投产，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7 年度至 2029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⑦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洋风电）、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风电）

子公司新洋风电、淮安风电从事风力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新洋风电、淮安风电项目于 2020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⑧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海力）

子公司新能海力从事风力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新能海力风电项目于 2021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⑨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昊扬）

子公司新能昊扬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国信扬电项目于 2024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7 年度至 2029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⑩江苏新能昊仪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昊仪）

子公司新能昊仪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金博通光伏发电项目、华美包装制品厂光伏发电项目于 2024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7 年度至 2029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新能昊仪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⑪江苏新能金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金云)

子公司新能金云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连云港云台渔光互补发电项目于 2025 年投产,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8 年度至 2030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⑫江苏新能新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新誉)

子公司新能新誉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渔光一体项目 10KV 发电项目于 2025 年正式投入运营,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8 年度至 2030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⑬江苏新能信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信诚)

子公司新能信诚从事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宁海渔光互补发电项目于 2025 年投产,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为免税期间,2028 年度至 2030 年度享受减半优惠。

⑭江苏国信尚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尚德太阳能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注释除无特别注明外,均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母公司同。)

1、货币资金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99,500.00	1,435.33
银行存款	384,086,819.74	147,109,581.92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162,881,609.89	1,615,280,787.99
合 计	1,547,067,929.63	1,762,391,805.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29,699.98

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1,139.18	674,983.7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31,139.18	674,983.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1,139.18	100.00			1,031,139.1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31,139.18	100.00			1,031,139.18
合 计	1,031,139.18	100.00			1,031,139.18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983.70	100.00			674,983.7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674,983.70	100.00			674,983.70
合 计	674,983.70	100.00			674,983.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031,139.18			674,983.70		
合 计	1,031,139.18			674,983.70		

(3)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2,313.02	
合 计	402,313.02	

(6) 本期不存在核销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90,333,988.36	1,088,447,634.87
1 至 2 年	950,765,215.20	879,790,462.06
2 至 3 年	620,425,869.55	691,188,154.21
3 至 4 年	558,135,632.11	400,550,497.48
4 至 5 年	339,989,766.90	311,161,303.42
5 年以上	393,246,665.30	134,073,195.83
合 计	3,952,897,137.42	3,505,211,247.87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1,666,091.01	416,998,030.64
账面价值	3,461,231,046.41	3,088,213,217.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862,205.88	4.40	173,862,205.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9,034,931.54	95.60	317,803,885.13	8.41	3,461,231,046.41
其中：组合 1	41,861,480.99	1.06	30,819,071.07	73.62	11,042,409.92
组合 2	124,039,792.97	3.14	26,237.04	0.02	124,013,555.93
组合 3	3,613,133,657.58	91.40	286,958,577.02	7.94	3,326,175,080.56
合 计	3,952,897,137.42	100.00	491,666,091.01	12.44	3,461,231,046.41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167,520.88	4.97	174,167,520.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31,043,726.99	95.03	242,830,509.76	7.29	3,088,213,217.23
其中：组合 1	43,538,707.58	1.24	31,246,921.65	71.77	12,291,785.93
组合 2	96,216,394.72	2.74			96,216,394.72
组合 3	3,191,288,624.69	91.04	211,583,588.11	6.63	2,979,705,036.58
合 计	3,505,211,247.87	100.00	416,998,030.64	11.90	3,088,213,217.23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71,639,099.07	171,639,099.07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江苏晶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18,459.51	818,459.51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泗阳瑞泰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506,047.30	506,047.30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泗阳百度热水服务有限公司	268,354.00	268,354.00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泗阳生源热水服务有限公司	630,246.00	630,246.00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173,862,205.88	173,862,205.88	100.00	

(续)

名称	期初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171,639,099.07	171,639,099.07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江苏晶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18,459.51	818,459.51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泗阳瑞泰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506,047.30	506,047.30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淮安惠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305,315.00	305,315.00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泗阳百度热水服务有限公司	268,354.00	268,354.00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泗阳生源热水服务有限公司	630,246.00	630,246.00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174,167,520.88	174,167,520.88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971,296.97	109,712.97	1.00
4 至 5 年	361,651.84	180,825.92	50.00
5 年以上	30,528,532.18	30,528,532.18	100.00
合计	41,861,480.99	30,819,071.07	73.62

组合 2: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4,039,792.97	26,237.04	0.02
其中: 1 个月以内	121,416,089.13		
1-12 个月	2,623,703.84	26,237.04	1.00
合计	124,039,792.97	26,237.04	0.02

组合 3: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	3,613,133,657.58	286,958,577.02	7.94



合 计	3,613,133,657.58	286,958,577.02	7.94
-----	------------------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167,520.88			305,315.00	173,862,20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830,509.76	75,368,280.51		394,905.14	317,803,885.13
合 计	416,998,030.64	75,368,280.51		700,220.14	491,666,091.0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00,220.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3,939,341,081.80		3,939,341,081.80	99.66	489,152,445.31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4,811,244.20		4,811,244.20	0.12	48,112.44
江苏晶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18,459.51		818,459.51	0.02	818,459.51
江苏新时代造船有限公司	784,912.93		784,912.93	0.02	7,849.13
泗阳生源热水服务有限公司	630,246.00		630,246.00	0.02	630,246.00
合 计	3,946,385,944.44		3,946,385,944.44	99.84	490,657,112.3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00,475.34	63.84	1,414,743.48	48.01
1 至 2 年	196,608.07	5.46	657,513.97	22.31
2 至 3 年	619,794.15	17.20	681,054.59	23.11
3 年以上	486,435.72	13.50	193,661.36	6.57
合 计	3,603,313.28	100.00	2,946,973.40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016,449.47	28.2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802,158.58	22.26
华光环保能源(西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85,000.00	7.91
江苏省人民医院	255,117.84	7.08
南高齿(淮安)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170,000.00	4.72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合计	2,528,725.89	70.18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7,649,234.44	467,649,234.44
其他应收款	27,023,850.52	18,830,175.52
合计	494,673,084.96	486,479,409.96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67,649,234.44	467,649,234.44
合计	467,649,234.44	467,649,234.4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67,649,234.44	1-2年, 2-3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否
合计	467,649,234.44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0,269,766.44	18,520,911.33
1至2年	7,459,083.00	212,149.91
2至3年	157,149.91	427,204.21
3至4年	267,204.21	
4至5年		32,000.00
5年以上	435,772.85	463,372.85
合计	28,588,976.41	19,655,638.30
减：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65,125.89	825,462.78
账面价值	27,023,850.52	18,830,175.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退税	2,503,197.74	3,754,531.02
暂付款和备用金	710,018.41	641,609.99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241,443.79	1,011,297.29
应收股权托管费	583,333.33	500,000.00
信托业保障基金		6,400,000.00
应收赔偿补偿款	18,092,203.14	7,348,200.00
应收长期资产处置款	3,458,780.00	
合计	28,588,976.41	19,655,638.30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93,462.78		32,000.00	825,462.7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71,663.11			771,663.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2,000.00	32,000.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65,125.89			1,565,125.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000.00			32,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3,462.78	771,663.11			1,565,125.89
合计	825,462.78	771,663.11		32,000.00	1,565,125.89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000.00
合计	32,0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赔偿补偿款	9,404,003.14	1 年以内	32.89	94,040.03
远景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赔偿补偿款	7,348,200.00	1-2 年	25.70	734,820.00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 有限公司	应收长期资产处置 款	3,458,780.00	1 年以内	12.10	34,587.80
北京跃瀚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2,550,000.00	1 年以内	8.92	25,500.00
国家税务总局盐城 市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503,197.74	1 年以内	8.76	25,031.98
合 计		25,264,180.88		88.37	913,979.8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 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 盐城市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2,503,197.74	1 年以内	为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预计 2026 年收回
合 计		2,503,197.7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备品备件	24,808,479.23	1,838,757.09	22,969,722.14
合 计	24,808,479.23	1,838,757.09	22,969,722.14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31,237.97		2,031,237.97
备品备件	19,768,972.96	3,003,272.12	16,765,700.84
合 计	21,800,210.93	3,003,272.12	18,796,938.81

(2) 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备品备件	3,003,272.12	850,996.91		2,015,511.94		1,838,757.09
合 计	3,003,272.12	850,996.91		2,015,511.94		1,838,757.09

(3) 截止期末，公司存货无抵押、担保情况。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61,608,857.50	154,939,791.33
预缴税金	7,266,385.70	672,464.26
待摊费用	6,459,518.38	1,085,650.93
合 计	175,334,761.58	156,697,906.52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42,514,533.07				59,626,847.12		6,234.50
联合动力长江（江苏）有限公司	9,931,220.12				-745,225.30		
南京南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21,575.40	1,549,557.21		12,521,575.40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06,376.78				1,650,769.29		
合 计	680,973,705.37	1,549,557.21		12,521,575.40	60,532,391.11		6,234.5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02,147,614.69	
联合动力长江(江苏)有限公司				9,185,994.82	
南京南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657,146.07	
合 计				728,990,755.58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876,586,791.96	10,103,730,470.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9,876,586,791.96	10,103,730,470.38



(1)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5,733,529.11	13,452,728,271.62	16,917,436.98	57,783,909.86	15,033,163,147.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87,741.51	498,460,430.80	1,341,606.91	11,595,659.77	538,185,438.99
(1) 购置		911,407.08	1,341,606.91	3,991,471.40	6,244,485.39
(2) 在建工程转入	13,573,539.15	513,379,653.42		4,987,761.03	531,940,953.60
(3) 决算类别调整	13,214,202.36	-15,830,629.70		2,616,427.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2,960,021.12	219,975,954.49	3,179,133.84	3,562,892.36	239,678,001.81
(1) 处置或报废	12,960,021.12	150,274,755.53	3,179,133.84	3,562,892.36	169,976,802.85
(2) 转入在建工程		26,036,229.95			26,036,229.95
(3) 决算金额调整		5,108,810.36			5,108,810.36
(4) 处置子公司		38,556,158.65			38,556,158.65
4. 期末余额	1,519,561,249.50	13,731,212,747.93	15,079,910.05	65,816,677.27	15,331,670,584.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7,632,029.08	3,798,032,199.13	10,093,235.60	36,821,804.49	4,432,579,268.30
2. 本期增加金额	57,064,483.65	621,279,486.24	1,508,993.57	8,968,676.53	688,821,639.99
(1) 计提	56,075,380.85	622,299,436.39	1,508,993.57	8,937,829.18	688,821,639.99
(2) 决算类别调整	989,102.80	-1,019,950.15		30,847.35	
3. 本期减少金额	7,638,289.51	75,722,433.84	2,502,727.81	3,129,791.81	88,993,242.97
(1) 处置或报废	7,638,289.51	55,427,090.81	2,502,727.81	3,129,791.81	68,697,899.94
(2) 转入在建工程		1,350,217.24			1,350,217.24
(3) 处置子公司		18,945,125.79			18,945,125.79
4. 期末余额	637,058,223.22	4,343,589,251.53	9,099,501.36	42,660,689.21	5,032,407,665.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0,191,886.03	363,394,516.77	1,428,684.56	1,838,321.53	496,853,408.8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5,252,466.03	67,871,501.46	620,213.39	433,100.54	74,177,281.42
(1) 处置或报废	5,252,466.03	48,596,448.19	620,213.39	433,100.54	54,902,228.15
(2) 处置子公司		18,715,735.61			18,715,735.61
(3) 其他		559,317.66			559,317.66
4. 期末余额	124,939,420.00	295,523,015.31	808,471.17	1,405,220.99	422,676,127.4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7,563,606.28	9,092,100,481.09	5,171,937.52	21,750,767.07	9,876,586,791.96
2. 期初账面价值	787,909,614.00	9,291,301,555.72	5,395,516.82	19,123,783.84	10,103,730,470.38

(2) 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的重要固定资产。

(3) 公司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4) 公司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灌云风电升压站	11,301,380.02	办理产权的相关程序未完成,正在办理中
泗阳太阳能配电房	898,971.06	租赁土地上的自建房产,无法办理房产证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泗阳太阳能房屋监控室	565,393.68	办理产权的相关程序未完成，正在办理中
新能金云电控楼	3,331,547.99	办理产权的相关程序未完成
新能常储办公楼	10,080,622.77	办理产权的相关程序未完成
合 计	26,177,915.52	

(5)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1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0、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17,063,216.27	292,550,869.23
工程物资		
合 计	517,063,216.27	292,550,869.23

(1) 在建工程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发电项目	517,063,216.27		517,063,216.27
零星工程项目			
储能项目			
合 计	517,063,216.27		517,063,216.27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发电项目	288,478,910.29		288,478,910.29
零星工程项目	3,816,883.79		3,816,883.79
储能项目	255,075.15		255,075.15
合 计	292,550,869.23		292,550,869.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
连云港青口盐场渔 光一体化发电项目	111,614.76	2,770,287.06	63,429,004.57			66,199,291.63
连云港云台渔光互 补发电项目(一期)	26,200.00	77,932,665.13	89,912,259.53	167,844,924.66		
连云港宁海农光互 补发电项目	11,641.53	6,276,405.65	72,866,847.25	79,143,252.90		
常州市武进区前黄 镇渔光一体项目	305,970.20	195,644,640.19	291,573,439.48	38,071,398.08		449,146,681.59
国信溧阳储能电站 项目	22,993.59	255,075.15	184,416,422.25	182,319,463.67	2,352,033.73	
合 计	478,420.08	282,879,073.18	702,197,973.08	467,379,039.31	2,352,033.73	515,345,973.22



(续)

项 目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连云港青口盐场渔光一体化发电项目	5.93%	0.00%				自筹
连云港云台渔光互补发电项目（一期）	72.39%	100.00%	2,415,499.71	2,377,890.78	2.59%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连云港宁海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77.33%	100.00%	267,275.70	267,275.70	2.53%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渔光一体项目	15.92%	10.00%				自筹
国信溧阳 10 万千瓦/20 万千瓦时储能电站项目	90.76%	100.00%	135,750.95	135,750.95	2.75%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合 计			2,818,526.36	2,780,917.43		

(3) 本期不存在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不动产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8,280,826.69	548,280,826.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191,558.07	193,191,558.07
(1) 新增租入	193,191,558.07	193,191,558.07
3. 本期减少金额	7,069,835.28	7,069,835.28
(1) 租赁到期	5,488,786.35	5,488,786.35
(2) 处置子公司	1,581,048.93	1,581,048.93
4. 期末余额	734,402,549.48	734,402,549.4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125,383.18	58,125,383.18
2. 本期增加金额	46,593,760.30	46,593,760.30
(1) 计提	46,593,760.30	46,593,760.30
3. 本期减少金额	787,497.18	787,497.18
(1) 租赁到期	723,917.81	723,917.81
(2) 处置子公司	63,579.37	63,579.37
4. 期末余额	103,931,646.30	103,931,646.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0,470,903.18	630,470,903.18
2. 期初账面价值	490,155,443.51	490,155,443.51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096,479.85	58,212,457.83	131,308,937.68
2. 本期增加金额	525,850.00	4,040,504.25	4,566,354.25
(1) 购置	525,850.00	854,074.13	1,379,924.13
(2) 在建工程转入		3,186,430.12	3,186,430.12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4,914.53	4,844,914.53
(1) 处置或报废		4,844,914.53	4,844,914.53
4. 期末余额	73,622,329.85	57,408,047.55	131,030,377.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139,382.27	41,249,880.86	59,389,263.1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8,652.56	3,819,234.40	6,067,886.96
(1) 计提	2,248,652.56	3,819,234.40	6,067,886.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780,575.68	4,780,575.68
(1) 处置或报废		4,780,575.68	4,780,575.68
4. 期末余额	20,388,034.83	40,288,539.58	60,676,574.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124,160.24	9,676,748.95	12,800,90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64,338.85	64,338.85
(1) 处置或报废		64,338.85	64,338.85
4. 期末余额	3,124,160.24	9,612,410.10	12,736,570.3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110,134.78	7,507,097.87	57,617,232.65
2. 期初账面价值	51,832,937.34	7,285,828.02	59,118,765.36

(2) 截止期末, 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灌云风电升压站土地使用权	541,393.75	办理产权的相关程序未完成
合 计	541,393.75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二期接入系统费	2,118,366.49		302,623.78		1,815,742.71
网络通信费	31,500.00		18,000.00		13,500.00
合 计	2,149,866.49		320,623.78		1,829,242.71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85,504,154.18	56,548,036.33	205,301,450.94	42,028,237.0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49,557.21	387,389.30
预提费用-土地收益补偿	50,745,076.50	12,686,269.12	51,844,518.27	12,961,129.57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12,960,126.04	3,240,031.51	11,600,616.36	2,900,154.09
租赁负债影响	126,072,183.08	18,805,572.63	129,265,884.64	19,326,554.87
可抵扣亏损	68,181,767.11	16,913,020.98	17,887,307.81	4,471,826.95
合 计	543,463,306.91	108,192,930.57	417,449,335.23	82,075,291.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49,336.78	87,334.20	593,261.62	148,315.41
使用权资产影响	117,046,086.82	17,885,457.06	125,470,070.15	18,972,311.12
合 计	117,395,423.60	17,972,791.26	126,063,331.77	19,120,626.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72,791.26	90,220,139.31	19,120,626.53	62,954,66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72,791.26		19,120,626.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1,965,846.14	725,179,632.68
可抵扣亏损	441,092,548.16	480,476,922.24
合 计	1,093,058,394.30	1,205,656,554.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5 年度		32,772,271.04
2026 年度	152,128,700.09	190,285,018.19
2027 年度	129,890,540.88	138,663,299.29
2028 年度	67,883,121.77	67,418,315.84
2029 年度	34,083,751.89	34,933,343.67
2030 年度	57,106,433.53	
2034 年及以后		16,404,674.21
合 计	441,092,548.16	480,476,922.24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7,500,000.00	7,500,000.00
预付设备款	11,111,075.98	16,660,166.22
内部交易产生的土地增值税	5,054,863.29	5,054,863.29
尚未来票或抵扣的工程和设备税款等	332,494,695.65	386,695,994.26
信托业保障基金	6,400,000.00	
合 计	362,560,634.92	415,911,023.77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注 1]	2,072,285,496.52	1,673,911,810.89	抵押	机器设备融资租赁借款
应收账款[注 1]	1,697,953,712.15	1,586,899,591.73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2]	2,429,649.12	2,429,649.12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3]	1,680,438.65	1,663,783.25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4]	326,141.01	322,879.60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5]	607,356.75	601,283.18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合计	3,775,282,794.20	3,265,828,997.77		

(续)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注 1]	4,214,602,933.20	3,590,016,057.90	抵押	机器设备融资租赁借款
应收账款[注 1]	1,266,385,561.07	1,210,518,732.30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	97,591,432.28	94,391,738.26	质押	为售后回租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固定资产	750,015,749.13	267,310,787.18	抵押	为售后回租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2]	1,152,021.40	1,152,021.40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3]	1,045,889.82	1,035,916.48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4]	811,636.28	803,774.22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 5]	651,687.84	645,306.85	质押	为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合计	6,332,256,911.02	5,165,874,334.59		

注 1：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分别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并将公司合法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产生的或将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收益及其他权益质押给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部归还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应付款，新能海力海上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115,077.78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9,814.51 万元。

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53,3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8 年，并以出质人合法享



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产生的或将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收益及其他权益，即江苏如东 H2#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在项目建成前，按贷款人贷款合同金额占项目融资总额的比例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在项目建成后，按贷款人最终放款额占项目实际融资总额的比例的电费收费权及项下全部收益，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48.70 万元。

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县支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18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8 年，出质人以合法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产生的或将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收益及其他权益出质，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0,459.68 万元。

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30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7 年，出质人以合法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产生的或将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收益及其他权益出质，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7,097.57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12.68 万元。

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142,4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66 个月，出质人以合法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产生的或将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收益及其他权益出质，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61,885.70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 万元。

注 2：子公司苏晋朔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市支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28,115.00 万元，借款期限 17 年，出质人以平鲁区苏晋能源光伏发电项目且售电形成的收费权出质，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22.36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7.76 万元。

注 3：子公司江苏国信华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3,770.00 万元，借款期限 15 年，出质人以售电形成的收费权出质，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825.93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70 万元。

注 4：子公司江苏新能润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34 年 4 月 18 日，借款期限 10 年，出质人以售电形成的收费权出质，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818.49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3 万元。



注 5：江苏国信泗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借款人、出质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贷款人、质权人)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 2,78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7 日至 2035 年 6 月 6 日，借款期限 147 个月，出质人以售电形成的收费权出质，向质权人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300.62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91 万元。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93,000,000.00	173,000,000.00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117,280.84	150,654.17
合计	193,117,280.84	173,150,654.17

(2) 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应付账款

(1) 款项性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或设备款	799,385,099.09	954,781,104.01
应付采购或劳务款	64,084,423.84	47,534,869.26
应付费用	1,740,508.43	757,373.71
合计	865,210,031.36	1,003,073,346.9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	313,395,338.50	暂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0,547,272.09	暂未结算
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72,801,952.62	暂未结算
江苏龙源振华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50,009,167.58	暂未结算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85,310.71	暂未结算
合计	501,539,041.50	

19、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252,148.49	4,070,285.23
合计	252,148.49	4,070,285.23

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39,364.50	161,814,267.13	160,983,992.20	11,969,639.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794,121.70	21,779,685.06	14,436.6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139,364.50	183,608,388.83	182,763,677.26	11,984,076.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479,509.51	119,479,509.51	
二、职工福利费		12,168,300.33	12,168,300.33	
三、社会保险费	7,897,911.75	12,442,448.96	11,075,529.17	9,264,831.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97,911.75	11,183,286.01	9,816,366.22	9,264,831.54
工伤保险费		654,032.09	654,032.09	
生育保险费		605,130.86	605,130.86	
四、住房公积金		13,592,189.50	13,592,189.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41,452.75	4,131,818.83	4,668,463.69	2,704,807.8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139,364.50	161,814,267.13	160,983,992.20	11,969,639.43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5,296,531.94	15,296,531.94	
失业保险费		429,030.24	429,030.24	
企业年金缴费		6,068,559.52	6,054,122.88	14,436.64
合计		21,794,121.70	21,779,685.06	14,436.64

(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69,150.77	8,935,945.35
企业所得税	53,897,334.19	51,374,437.47
城市建设维护税	675,536.01	472,636.67
教育费附加	653,765.93	451,688.41
房产税	598,584.74	591,776.89
土地使用税	318,508.53	289,928.89
印花税	236,685.26	291,907.94
个人所得税	1,837,488.93	2,778,662.4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环境保护税	28,000.00	35,000.00
资源税	45,000.00	
合 计	71,060,054.36	65,221,984.10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00,000.00	71,350,000.00
其他应付款	261,095,175.80	78,509,429.84
合 计	331,095,175.80	149,859,429.84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盐城市灌东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350,000.00
江苏东电新能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980,392.16	980,392.16
中船风电清洁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686,274.51	15,686,274.51
海恒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3,333,333.33	53,333,333.33
合 计	70,000,000.00	71,35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1) 款项性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7,310,302.51	5,448,489.44
往来款	5,250,248.30	6,874,964.94
土地收益补偿等采购款	44,283,298.66	64,815,180.01
应付前期费用	22,358,084.00	
应付代垫款项	180,162,430.16	
其他	1,730,812.17	1,370,795.45
合 计	261,095,175.80	78,509,429.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30,565,617.34	暂未结算
淮安市淮安区城市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5,000,000.00	暂未结算
合 计	35,565,617.34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6,781,074.30	522,448,931.2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8,145,104.85	157,203,064.0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6,952,649.03	25,323,526.38
应计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4,581,369.44	4,759,816.17
应计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利息	2,155,610.90	6,567,721.24
合 计	1,108,615,808.52	716,303,059.15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GX 公司税务投资人款项		3,830,321.04
待转销项税	863,908.50	698,076.12
合 计	863,908.50	4,528,397.16

25、长期借款

(1) 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64,248,722.33	2,841,253,480.18
保证借款	22,000,000.00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1,762,617,974.10	2,229,530,373.59
合 计	5,348,866,696.43	5,095,783,853.77

(2) 主要长期借款期末余额情况

截止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中单笔借款余额大于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借款详细信息

见下表：

贷款金融机构	起始日	终止日	年利率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2025-3-14	2028-12-21	2.43%	142,5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0-7-28	2038-7-8	2.80%	68,837,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县支行	2022-1-27	2034-12-24	2.87%	8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县支行	2024-12-27	2031-12-24	2.55%	92,3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2021-7-28	2037-10-21	2.75%	79,739,28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2021-8-26	2037-10-21	2.75%	60,798,827.5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2021-11-1	2037-10-21	2.75%	74,795,512.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2023-12-21	2037-10-21	2.75%	270,915,635.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2024-8-23	2037-10-21	2.75%	7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2025-11-24	2037-10-21	2.75%	2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2023-12-8	2037-10-6	2.10%	66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2023-12-8	2037-10-6	2.10%	66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2025-10-17	2037-10-6	2.79%	147,428,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2025-10-20	2037-10-6	2.79%	147,428,5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5-27	2040-5-6	2.75%	74,000,000.00



贷款金融机构	起始日	终止日	年利率	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23-8-22	2026-8-21	2.24%	296,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24-6-20	2027-6-11	2.20%	6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响水支行	2023-1-11	2030-8-19	2.10%	162,99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4-29	2030-4-28	2.35%	5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分行	2024-12-25	2033-12-6	2.56%	72,6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分行	2023-2-3	2033-1-31	2.10%	127,42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6-3	2028-5-23	2.10%	8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2023-1-19	2029-1-17	2.10%	65,084,745.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亭湖支行	2023-5-26	2027-12-25	2.04%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灌云支行	2023-7-28	2033-7-18	2.00%	153,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	2023-7-31	2033-7-18	2.00%	10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州支行	2022-10-31	2032-10-30	2.00%	19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市分行	2022-12-30	2039-12-30	2.20%	200,223,574.07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9,087,430.52
合计				3,756,974,145.37

26、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动产租赁应付款	927,677,948.84	760,567,094.3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81,193,620.88	243,885,822.56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952,649.03	25,323,526.38
合计	559,531,678.93	491,357,745.38

27、长期应付款

(1) 分类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52,632,672.93	1,959,430,043.0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052,632,672.93	1,959,430,043.08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2) 长期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建信租赁公司借款	484,077,117.37	661,619,158.03
应付国网国际租赁公司借款	568,555,555.56	617,777,777.78
应付国银金融租赁公司借款		535,695,606.70
应付工银租赁公司借款		144,337,500.57
合计	1,052,632,672.93	1,959,430,043.08



②长期应付款本期增减变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建信租赁公司借款	555,695,606.70		35,695,606.70	520,000,000.00
应付国网国际租赁公司借款	671,600,000.00	1,400,000.00	42,222,222.22	630,777,777.78
应付国银金融租赁公司借款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应付工银租赁公司借款	189,337,500.45		189,337,500.45	
小 计	2,116,633,107.15			1,150,777,777.7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7,203,064.07			98,145,104.85
合 计	1,959,430,043.08			1,052,632,672.93

28、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弃置费用		634,598.46
预计赔偿款		119,544.96
合 计		754,143.42

29、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653,000.71	313,200.00	5,544,000.00	43,422,200.7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48,653,000.71	313,200.00	5,544,000.00	43,422,200.71	

[注]：期末递延收益主要系子公司江苏国信泗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补助，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文件苏财建[2012]509号、苏财建[2013]165号、苏财建[2013]328号、苏财建[2014]156号文件，该子公司的洋河酒厂来安园区屋顶光伏发电项目的补贴金额分别为3,850.00万元、3,850.00万元、1,595.00万元、1,793.00万元，合计11,088.00万元，按资产使用寿命20年摊销。

30、股本

(1) 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1,475,880.00						891,475,880.00

3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671,997,798.13			3,671,997,798.13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512,719.60	6,234.50	512,719.60	6,234.50
合 计	3,672,510,517.73	6,234.50	512,719.60	3,672,004,032.63

[注 1]: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形成。

[注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为处置联营企业南京南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结转其他资本公积计入损益。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0,904.68	-12,330.46	2,211,040.31		-2,220,904.68	-2,466.09	
其中: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0,904.68	-12,330.46	2,211,040.31		-2,220,904.68	-2,466.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20,904.68	-12,330.46	2,211,040.31		-2,220,904.68	-2,466.09	

[注]: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系本期处置美国子公司 GX Investment Inc. 引起。

33、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90,996.89	26,636,089.89	27,852,354.82	2,574,731.96
合 计	3,790,996.89	26,636,089.89	27,852,354.82	2,574,731.96

3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1,120,726.13			201,120,726.13
合 计	201,120,726.13			201,120,726.13

3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928,422,615.99	1,682,378,762.6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928,422,615.99	1,682,378,762.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7,458,165.84	416,884,071.52
其他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118,836.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3,721,382.00	133,721,382.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2,159,399.83	1,928,422,615.99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067,614,022.73	1,030,616,175.87	2,085,602,640.38	1,006,563,672.61
其他业务	19,225,040.89	13,304,364.10	13,484,426.95	13,061,445.63
合计	2,086,839,063.62	1,043,920,539.97	2,099,087,067.33	1,019,625,118.2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1,995,051,846.98	943,341,226.30	1,988,238,091.94	904,330,726.60
供汽供水	72,562,175.75	87,274,949.57	97,364,548.44	102,232,946.01
其他	19,225,040.89	13,304,364.10	13,484,426.95	13,061,445.63
合计	2,086,839,063.62	1,043,920,539.97	2,099,087,067.33	1,019,625,118.24

(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 104,907,386.8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3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6,733,328.20	6,099,385.51
教育费附加	6,597,074.58	5,944,513.52
房产税	2,532,628.23	2,751,944.92
土地使用税	1,514,624.93	1,663,473.33
印花税	1,121,563.97	1,338,664.44
环境保护税	480,036.50	163,088.06
车船使用税	15,892.46	18,736.48
土地增值税		5,269,616.07
资源税	196,233.26	
合 计	19,191,382.13	23,249,422.33



3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844,622.89	79,722,483.13
聘请中介机构费	6,013,273.12	5,234,317.77
差旅费	4,386,021.18	5,675,673.63
业务招待费	1,652,244.21	4,188,999.41
汽车费用	5,340,027.40	6,020,613.17
租赁费	3,422,502.86	3,383,404.34
水电物业费	3,019,949.36	3,555,357.26
劳务费	2,588,144.79	1,417,772.29
折旧与摊销	14,890,227.49	13,103,828.47
办公费用	3,360,815.07	3,991,279.01
低值易耗品	484,906.98	568,137.59
其他	10,569,770.34	13,683,170.76
合 计	144,572,505.69	140,545,036.83

39、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研发费用	6,130,227.69	2,156,327.07
合 计	6,130,227.69	2,156,327.07

4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5,660,711.57	257,072,329.28
减：利息收入	11,359,294.88	12,830,940.15
加：汇兑损失	23,193.35	-244,939.29
加：金融机构手续费	2,495,231.57	2,572,510.70
合 计	206,819,841.61	246,568,960.54

41、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增值税退税	48,874,051.72	52,977,230.21
政府补助-其他	15,349,816.00	18,377,771.00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	5,544,000.00	5,544,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2,382.20	66,236.57
地方税费返还	162,441.00	740,954.00
合 计	70,022,690.92	77,706,191.78

[注]政府补助-其他项目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种类（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淮安经济开发区供热补贴	与收益相关	14,930,000.00	其他收益	14,930,000.00
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369,816.00	其他收益	369,816.00
合计		15,349,816.00		15,349,816.00

42、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532,391.11	106,508,108.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179,323.22	
合计	67,711,714.33	106,508,108.57

4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368,280.51	-234,557,751.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1,663.11	298,054.69
合计	-76,139,943.62	-234,259,696.80

4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59,317.66	-18,715,735.61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50,996.91	-3,003,272.12
合计	-291,679.25	-21,719,007.73

45、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079,983.91	34,507,677.61
使用权资产终止租赁	170,674.75	45,609.69
合计	7,250,658.66	34,553,287.30

4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215,398.29	
政府补助		10,000.00	
罚款收入	180,565.40	58,710.00	180,565.40
无需支付的款项	883,238.61	1,292,730.88	883,238.61
赔偿款及补偿金	3,589,396.27	7,348,200.00	3,589,396.2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排污权转让款	2,092,809.58	1,756,226.41	2,092,809.58
其他	169,704.30	16,659.56	169,704.30
合 计	6,915,714.16	10,697,925.14	6,915,714.16

4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29,859.76	52,744.02	129,859.76
各项罚款违约支出	504,227.20	14,653.72	504,227.20
其他	103,947.00	157,627.88	103,947.00
合 计	738,033.96	225,025.62	738,033.96

4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169,200,851.22	161,647,325.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265,474.01	-19,006,348.76
合 计	141,935,377.21	142,640,976.62

报告期内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0,935,687.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233,921.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218,057.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13,903.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702,259.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56,721.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情况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7,010.6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34,665.57
其他	-3,857,177.20
所得税费用	141,935,377.21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2。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各类保证金、订金及押金等	6,841,666.57	2,747,436.22
收到政府补助	15,663,016.00	20,728,725.00
收到利息收入	11,359,294.88	12,830,940.15
往来及其他	11,157,747.84	4,410,948.08
收到补偿金	3,589,396.27	
合 计	48,611,121.56	40,718,049.4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费用	60,204,406.69	49,156,512.20
支付银行手续费	68,115.99	75,978.44
支付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60,779.95	221,123.08
营业外支出及其他	1,242,772.66	94,427.32
合 计	62,076,075.29	49,548,041.0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23,576.15	50,699,863.10
合 计	38,323,576.15	50,699,863.10

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8,653,634.19	877,370,499.52
合 计	688,653,634.19	877,370,499.5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还款、支付租金	1,120,123,998.06	191,949,582.15
红利发放手续费	66,825.75	133,656.49
信托业保障基金及手续费	1,178,744.01	8,893,496.93
合 计	1,121,369,567.82	200,976,735.57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3,000,000.00	239,500,000.00		219,500,000.00		193,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50,654.17		4,494,288.02	4,527,661.35		117,280.8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618,232,785.06	1,643,515,845.89	18,959.40	996,119,819.62		6,265,647,770.7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应计利息	4,759,816.17		145,375,348.49	145,553,795.22		4,581,369.44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2,123,200,828.39		64,034,133.79	1,034,301,573.50		1,152,933,388.6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16,681,271.76		222,215,428.39	85,822,424.56	6,589,947.63	646,484,327.96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71,350,000.00		180,031,382.00	181,381,382.00		70,000,000.00
合计	8,507,375,355.55	1,883,015,845.89	616,169,540.09	2,667,206,656.25	6,589,947.63	8,332,764,137.65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9,000,310.56	497,563,008.34
加：信用减值损失	76,139,943.62	234,259,696.80
资产减值损失	291,679.25	21,719,007.73
固定资产折旧	688,551,184.63	669,615,000.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474,650.86	19,753,261.35
无形资产摊销	5,844,255.68	5,789,696.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623.78	356,623.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50,658.66	-34,553,287.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859.76	-162,654.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6,973,337.44	259,323,922.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711,714.33	-106,508,10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65,474.01	-19,006,348.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8,268.30	-1,255,982.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1,063,987.96	-575,302,735.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862,686.70	18,092,168.79
其他	-1,812,284.65	-173,99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476,144.37	989,509,274.7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使用权资产	193,191,558.07	365,877,462.38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47,067,929.63	1,762,391,805.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2,391,805.24	1,291,602,187.34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323,875.61	470,789,617.90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81,861.03
处置子公司美国 GX 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81,861.03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0,882.77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美国 GX 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0,882.7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978.2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47,067,929.63	1,762,391,805.24
其中：库存现金	99,500.00	1,435.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46,968,429.63	1,762,390,369.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7,067,929.63	1,762,391,805.24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期末折算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0.62	7.0288	2,394.15

53、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 目	金 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情况	5,161,897.7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情况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90,984,322.33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研发费用	6,130,227.69	2,156,327.07
合计	6,130,227.69	2,156,327.0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130,227.69	2,156,327.07



2、公司不存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3、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3、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GX Investment Inc.	581,968.80	80.00	股权直接转让	2025 年 5 月	控制权转移	4,664,750.07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GX Investment Inc.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2,211,040.31

4、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公司无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

八、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国信尚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淮安	淮安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江苏国信泗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2900 万元	泗阳	泗阳	太阳能发电	85.00		设立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4000 万元	盐城	盐城	生物质发电	74.29		设立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6000 万元	如东	如东	风力发电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9609 万元	如东	如东	生物质发电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24000 万元	淮安	淮安	生物质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23000 万元	泗阳	泗阳	生物质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临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9500 万元	盐城	盐城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9500 万元	盐城	盐城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东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 万元	东台	东台	风力发电	75.00		设立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 万元	盐城	盐城	风力发电	80.00		设立
江苏国信射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80 万元	射阳	射阳	太阳能发电	70.00		设立
江苏新能东台投资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东台	东台	太阳能发电	70.00		设立
江苏国信灌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00 万元	响水	响水	太阳能发电	55.00		设立
江苏国信灌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 万元	灌云	灌云	风力发电	100.00		设立
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200 万元	响水	响水	风力发电	70.00		设立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200 万元	射阳	射阳	风力发电	70.00		设立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0000 万元	如东	如东	风力发电	52.50		设立
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00 万元	淮安	淮安	风力发电	100.00		设立
江苏新能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	16900 万元	泰州	泰州	太阳能发电	37.00		设立
江苏新能润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80 万元	镇江	镇江	太阳能发电	100.00		设立
苏晋朔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00 万元	山西	山西	太阳能发电	66.00		设立
江苏新能信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6100 万元	连云港	连云港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100 万元	扬州	扬州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江苏国信华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200 万元	靖江	靖江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江苏新能信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450 万元	淮安	淮安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江苏新能昊仪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仪征	仪征	太阳能发电	52.00		设立
江苏新能昊邮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210 万元	高邮	高邮	太阳能发电	52.00		设立
江苏新能金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连云港	连云港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江苏新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南京	南京	新能源的投资、开发、管理	55.00		设立
江苏新能盐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7000 万元	盐城	盐城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等	100.00		设立
江苏新能新誉能源有限公司	62000 万元	常州	常州	太阳能发电	60.00		设立
江苏新能常储科技有限公司	6600 万元	溧阳	溧阳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等	100.00		设立
江苏新能青口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600 万元	连云港	连云港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江苏天禄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南京	南京	太阳能发电		51.00	设立

[注]：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与江苏农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农水公司”)、博腾国际投资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博腾公司”)合资成立江苏新能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简称“三泰光伏”)。三泰光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6,25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农水公司认缴出资 5,74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博腾公司认缴出资 4,9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9%。博腾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同意，自三泰光伏注册成立之日起，至博腾公司不再持有其股权之日止，博腾公司将所持有的三泰光伏全部股权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包含相关的会议召集权、提案权等)唯一、无偿地委托给江苏新能行使，但关于委托股权的股权转让、股权质押等直接涉及委托股权所有权的事项除外。表决权委托期



间，博腾公司仍享有与委托股权相关的财产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收益权、分红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及股权处置权等。在表决权委托范围内，博腾公司承诺将督促其委派的董事就相关董事会审议事项与江苏新能保持相同意见。

另外，三泰光伏的三方股东均同意，博腾公司股权转让时，江苏新能享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7.50%	19,184,418.14		319,629,610.97
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	16,728,561.41	9,000,000.00	94,186,825.45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	24,463,220.64	18,000,000.00	133,581,539.14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0%	12,070,274.00	8,000,000.00	82,721,217.61
合计		72,446,474.19	35,000,000.00	630,119,193.1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38,815,960.19	5,098,231,099.26	6,837,047,059.45	1,091,284,428.54	4,450,112,072.35	5,541,396,500.89
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7,638,705.29	396,326,154.72	533,964,860.01	67,122,775.27	152,886,000.00	220,008,775.27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41,549,003.04	517,737,860.48	759,286,863.52	59,217,566.41	254,797,500.00	314,015,066.41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6,089,913.17	334,279,226.06	500,369,139.23	50,963,051.16	35,800,000.00	86,763,051.16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12,407,590.28	5,443,006,782.49	6,855,414,372.77	1,122,704,448.67	4,494,947,614.25	5,617,652,062.92
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0,398,878.94	423,620,682.53	554,019,561.47	67,819,612.32	197,990,000.00	265,809,612.32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90,789,974.67	550,927,041.77	941,717,016.44	67,909,288.11	450,080,000.00	517,989,288.11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4,590,000.97	362,054,845.00	516,644,845.97	49,990,127.92	73,400,000.00	123,390,127.92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71,900,164.66	91,001,582.06	91,001,582.06	232,326,951.09
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1,962,523.21	55,761,871.36	55,761,871.36	89,381,556.80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9,963,935.75	81,544,068.78	81,544,068.78	189,864,502.8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8,050,824.08	60,351,370.02	60,351,370.02	103,586,544.68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09,211,433.73	126,697,274.77	126,697,274.77	271,335,192.63
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6,781,795.77	54,918,934.27	54,918,934.27	76,314,237.52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5,035,475.91	58,263,643.68	58,263,643.68	54,973,534.36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9,964,977.02	59,388,114.41	59,388,114.41	74,970,895.45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盐城	盐城	电力生产（除火力发电）、运营、销售；新能源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	4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69,720,316.31	1,349,682,190.73
非流动资产	3,340,535,121.13	3,558,385,263.74
资产合计	5,010,255,437.44	4,908,067,454.47
流动负债	1,601,511,133.55	1,996,527,051.98
非流动负债	1,653,375,267.22	1,305,254,069.86
负债合计	3,254,886,400.77	3,301,781,121.8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55,369,036.67	1,606,286,332.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02,147,614.69	642,514,533.0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02,147,614.69	642,514,533.07
营业收入	590,180,484.35	680,518,335.88
净利润	149,067,117.80	262,287,290.1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9,067,117.80	262,287,290.19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800,000.00

(3) 不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843,140.89	38,459,172.3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05,543.99	7,965,962.4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05,543.99	7,965,962.43

3、重要的共同经营

公司本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情形。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本期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应收款项中确认的应收政府补助全部为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03,197.74	3,754,531.02
合计	2,503,197.74	3,754,531.02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递延收益	48,653,000.71	313,200.00		5,544,000.00		43,422,200.71
其中：与资产相关	48,653,000.71	313,200.00		5,544,000.00		43,422,200.71
合计	48,653,000.71	313,200.00		5,544,000.00		43,422,200.71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4,223,867.72	71,365,001.21
与资产相关	5,544,000.00	5,544,000.00
合计	69,767,867.72	76,909,001.21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市场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银行借款有关，由于美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长期借款等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情况参见附注五、5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如下（单位：元）：

项 目	美元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贬值 5%	44.29	-255,281.94
人民币升值 5%	-44.29	255,281.94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浮动利率计息之长期借款，敏感性分析基于该类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



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或降低 50 个基点对报告各期的影响情况如下（单位：元）：

项目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利率增加 50 个基点	-22,315,237.97	-22,315,237.97	-20,733,733.52	-20,733,733.52
利率减少 50 个基点	22,315,237.97	22,315,237.97	20,733,733.52	20,733,733.52

2、信用风险

期末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和母公司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主要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1)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人民币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无期限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476.11			19,476.11
应付账款	86,521.00				86,521.00
其他应付款	33,109.52				33,109.5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06,636.85	249,148.40	399,105.08	754,890.3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0,334.62	14,464.31	67,968.86	92,767.79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13,667.34	63,931.52	56,325.94	133,924.80
合计	119,630.52	150,114.92	327,544.23	523,399.88	1,120,689.55

(2) 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本公司管理流动风险的方法是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进行监控，确保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本公



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

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转让、投资、企业托管、资产重组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房屋租赁	5,000,000	57.2731	57.273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江苏省人民政府持有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江苏省人民政府为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江苏省人民政府。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八、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参见“八、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之“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南京丁山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新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乐泰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马洲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盐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省国信永泰资产处置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高管最近 12 个月内曾任其董事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曾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注 1]
海恒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新能海力股东，持有新能海力 35%股权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东凌风电股东，持有东凌风电 30%股权
盐城市灌东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灌东光伏股东，持有灌东光伏 45%股权
东台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新能东台股东，持有新能东台 30%股权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3.65%的股权，控股股东的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12 个月内曾任其董事
新誉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新能新誉股东，持有新能新誉 40%股权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 1]：2024 年 11 月，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由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省数据集团有限公司，自此与本公司不再受同一方控制。

[注 2]：此处列示的是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以及形成往来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7,832.39	699,534.40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3,327.51	33,984.54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183,146.78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9,365.95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236,715.49	3,820,903.77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566,497.73	2,934,607.83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800.00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42,075.48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17,744.16	
江苏乐泰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792.45	59,405.94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622.64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25,876.72	1,423,703.48
南京丁山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828.31	25,658.48
海恒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82,916.36	934,446.85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09,434.00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142.26
江苏省国信永泰资产处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5,716.98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000,527.61	25,756,448.73

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81,367.92
江苏国信马洲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56,730.83	179,163.06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供热	9,556,348.62	33,487,910.09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售电	223,743.99	194,862.03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1,560,167.93	11,470,522.61
江苏国信新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32,835.37	233,018.87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售电	644,060.98	634,867.42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	433,370.8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国信新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	2022-11-4	见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为履行《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委托管理事项而发生的成本,经双方协商确定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国信润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润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4%股权	2025-11-13	见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为履行《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委托管理事项而发生的成本,经双方协商确定

(续)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471,698.11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78,616.35



[注 1]: 2022 年 6 月 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同意公司与国信集团签署《股权委托管理协议》。2022 年 6 月 20 日,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于同日完成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的签署。委托管理标的为国信集团持有的江苏国信新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标的公司”)51%股权。协议期限自标的公司完成设立登记手续之日起, 标的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成立。《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公司代表国信集团行使部分股东权利, 双方同意托管期间国信集团仍是标的股权的合法所有权人, 标的股权所对应的损益由国信集团承担和享有。委托管理费用按年支付, 采取固定费用+浮动费用方式: 固定费用每年 50 万元人民币, 浮动费用按托管期间内国信集团实际收到标的公司分红款的 1%(含税)计算, 浮动费用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注 2]: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同意公司与国信集团签署《股权委托管理协议》。2025 年 11 月 7 日, 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并完成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的签署。委托管理标的为国信集团持有的江苏国信润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润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标的公司”)74%股权。标的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成立。《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 国信集团是标的股权的合法所有权人, 标的股权所对应的损益由国信集团承担和享有。委托管理费用按年支付, 采取固定费用+浮动费用方式: 固定费用每年 50 万元人民币, 浮动费用按托管期间内国信集团实际收到标的公司分红款的 1%(含税)计算, 浮动费用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 江苏国信润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不超过 60 万元人民币, 江苏国信润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不超过 40 万元人民币。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12,391.73	196,408.53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1,795,833.33	1,800,753.33
盐城市灌东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屋顶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屋顶地面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屋顶地面		

(续)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12,391.73	196,408.53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1,795,833.33	1,800,753.33
盐城市灌东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99,082.57	99,082.57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屋顶	95,238.10	95,238.10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屋顶地面	174,844.04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屋顶地面	26,416.52	

(续)

出租方名称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盐城市灌东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45,882.05	48,367.10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3,336.26	55,293.55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730.15	49,561.84		2,676,910.98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85.30	7,488.11		404,444.30

(4) 关联担保情况

1) 2025-12-3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新能东台投资有限公司担保 70%	25,000,000.00	2017-11-9	2032-11-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台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30%	25,000,000.00	2017-11-9	2032-11-2	否

(5) 关联资金拆借

1) 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12-18	2039-1-24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5-1-22	2039-1-22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5-1-22	2039-1-22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300,000.00	2025-1-22	2039-1-22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1,300,000.00	2025-4-23	2025-12-21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	2025-8-25	2025-12-21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25-12-22	2040-12-22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11-9	2032-11-2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11-9	2025-1-7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2-4-7	2025-1-7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2-7-11	2025-1-7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5-5-8	2035-5-7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400,000.00	2025-12-12	2026-12-11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600,000.00	2025-12-25	2026-12-24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5-5-19	2025-11-11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5-27	2025-12-4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4,000,000.00	2025-5-27	2040-5-6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500,000.00	2025-10-14	2040-5-6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4-8-28	2039-8-26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8-28	2025-8-18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8-28	2025-2-18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1,850,000.00	2024-8-29	2035-8-29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8-29	2025-2-18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3-1-11	2030-8-19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7-9	2025-6-16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7-9	2025-12-15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020-4-29	2030-4-28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4-29	2025-6-16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4-29	2025-12-15	已偿还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8-29	2025-8-18	已偿还
合计	525,15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 1]	移建补偿	41,610,633.35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排污权	597,991.77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长期资产	4,674,409.88	46,428,051.25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排污权		1,756,226.41

[注 1]: 配合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扬电”)2×100 万千瓦三期扩建项目实施需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昊扬”)拟移除移建部分布置在国信扬电厂区的光伏项目。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补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新能昊扬与国信扬电签署补偿协议。本次移除移建损失以评估结论为依据,金额为 47,020,015.69 元;若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完成 10MWp 移建并恢复发电的,国信扬电按照差异容量以最高 400 万元/MWp 现金补偿给新能昊扬,该部分补偿金额以实际发生的损失金额为准。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7.92	473.40

(8) 其他关联交易

1) 存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0,472,241.68	13,618,764.96

2) 借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8,767,753.93	6,715,708.4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货币资金

会计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62,881,609.89	1,615,280,787.99

(2) 应收项目

会计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871.89	1,268.72	138,427.28	1,384.27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34,570.00	23,345.70
应收账款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185,114.00	41,851.14	3,118,014.00	31,180.14
应收账款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9,549.31	95.49	15,058.78	150.59
应收账款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489,709.00	4,897.09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400,000.00	64,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5,000.00	50,000.00	25,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583,333.33	5,833.33	50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404,003.14	94,040.03	150,000.00	30,5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3,458,780.00	34,587.80		
其他应收款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67,649,234.44		467,649,234.44	
预付款项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6,800.00	

(3) 应付项目

会计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1,308,792.45	1,062,452.83
应付账款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4,078.45	34,078.45
应付账款	盐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826.00	2,826.00
应付账款	江苏省国信永泰资产处置有限公司	75,716.98	
应付账款	江苏乐泰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39,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101,961.18	
其他应付款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39,500.00	486,979.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28.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国信新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28.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8,865.27	158,865.27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62,940.02	77,719.38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44,283,298.72	64,542,961.61



会计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新誉集团有限公司	180,162,430.16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12,894.4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9,462,903.57	292,850,000.00

7、关联方承诺

(1) 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1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信集团”)于2021年12月27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特向江苏新能作出承诺如下：

①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国信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江苏新能及其控制的企业除外，下同)与江苏新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②凡国信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可能会与江苏新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商业机会，国信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江苏新能或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③除本承诺第2条所述情形外，国信集团为江苏新能控股股东期间，承诺并将促使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控制同江苏新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

④本承诺函对国信集团具有法律约束力，国信集团愿意就前述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函自2021年12月27日起生效，国信集团2017年5月12日向江苏新能出具的《关于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021年5月13日向江苏新能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本承诺函生效后自动终止。

(2) 控股股东关于大丰85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

为落实2021年12月27日国信集团向公司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因同业竞争而给公司和社会公众利益带来损害，国信集团就大丰项目事宜，进一步出具了《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大丰85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①自大丰项目的项目公司江苏国信新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注册成立之日起，国信集团承诺，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委托江苏新能管理。

②大丰项目同时满足下列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国信集团承诺，优先以公允价格向江苏新能



转让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国信集团将尽最大努力协调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同意,在标的公司章程中约定,股东向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转让全部或部分股权时,其他股东无条件同意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相关手续在同时满足下列注入条件之日起 36 个月内完成:

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大丰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并稳定运营 12 个月以上;标的公司在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不存在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标的公司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其他有关规定,符合证券监管机构、国有资产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

③在国信集团投资培育大丰项目的过程中,如果由于市场、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等原因,江苏新能认为大丰项目已不再适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或者预计大丰项目未来无法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经双方协商,并履行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可以终止对大丰项目的培育。终止培育后,国信集团承诺,将采取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适当方式,不与江苏新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④本承诺函对国信集团具有法律约束力,国信集团愿意就前述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3) 控股股东关于大丰 H19#、东台 H4#/H6#海上风电项目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

为落实 2021 年 12 月 27 日国信集团向公司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因同业竞争而给公司和社会公众利益带来损害,国信集团拟就大丰项目和东台项目事宜,进一步出具《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大丰 H19#、东台 H4#H6#海上风电项目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①国信集团承诺,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国信集团对应持有的大丰项目的项目公司江苏国信润丰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东台项目的项目公司江苏国信润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统称“标的公司”)全部股权委托江苏新能管理。

②国信集团承诺,大丰项目、东台项目各自满足下列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国信集团以公允的价格优先向江苏新能转让国信集团持有的对应标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不低于 51%)股权,相关手续在各自满足下列注入条件之日起 36 个月内完成。

项目满足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如下(以下条件需全部满足):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并稳定运营 12 个月以上;标的公司在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不存在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标的公司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其他有关规定,符合证券监管机构、国有资产监管机



构的相关监管要求。

③在国信集团投资培育大丰项目、东台项目的过程中，如果由于市场、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等原因，江苏新能认为大丰项目、东台项目已不再适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或者预计大丰项目、东台项目未来无法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经双方协商，并履行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可以终止对大丰项目、东台项目的培育。终止培育后，国信集团承诺，将采取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适当方式，确保不与江苏新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④本承诺函对国信集团具有法律约束力，国信集团愿意就前述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8、其他

(1) 委托设立单一信托

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委托江苏信托设立单一信托暨关联交易并向控股子公司进行永续债权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委托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信托”）设立单一信托，并通过信托项下全部信托资金向新能海力进行永续债权投资，金额不超过 6.4 亿元人民币。江苏信托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公司本次委托江苏信托设立单一信托构成了关联交易。江苏信托作为受托人收取信托报酬，信托报酬由信托财产承担，信托报酬率为 0.1%/年。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支付给江苏信托 640 万元信托业保障基金。

(2) 参加双边协商交易、月度交易和绿电交易

2024 年 12 月 4 日，江苏省发展改革委、江苏能源监管办发布的《关于开展 2025 年电力市场交易工作的通知》（苏发改能源发〔2024〕1346 号）规定：优先组织未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政策范围内的风电和光伏发电企业参与绿电交易；不参加绿电交易的集中式光伏、风电每月上网电量扣除保量保价部分为保量竞价电量，参与省内中长期常规交易。

公司的子公司东凌风电、新能海力、临海风电、黄海风电、新能黄海、新能新洋、大中风电、灌云风电、淮安风电、东台风电、射阳光伏与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开展 2025 年度双边协商交易，本期成交量合计为 16.71 亿千瓦时；上述子公司与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开展月度交易，本期成交量合计为 0.25 亿千瓦时。

公司的子公司新能金云、新能新誉与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开展月度月内绿电交易，本期成交量合计为 0.05 亿千瓦时；公司的子公司泗阳太阳能、信悦光伏、新能润达通过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聚合参与绿电交易，本期成交量 0.05 亿千瓦时。

(3) 子公司少数股东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为子公司垫付前期费用

公司的子公司江苏新能新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新誉”）的少数股东新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誉集团”）持有新能新誉 40% 股权，新誉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江苏新誉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江苏新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新能新誉垫付的池塘标准化改造等前



期费用共计约 1.80 亿元（暂估）。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子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建信租赁

2021 年 3 月 24 日，新能海力（承租人）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出租人或建信租赁）签订租赁协议，约定出租人根据承租人的要求与设定条件向卖方购买租赁物再出租给承租人使用，出租人是租赁物的唯一所有权人，承租人除根据协议享有对租赁物的占有和使用权外，不对租赁物享有所有权或任何其他权利。承租人按合同约定向出租人支付租前息、租金及其他款项，具体约定如下：租赁物为：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含塔架）；租赁成本以出租人认可并实际支付给卖方的租赁物购买价款为准，最多不超过 718,000,000.00 元；租赁物使用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附近海域 H2#海上风电场；起租日：自首笔租赁款支付之日起第 42 个月的对应日；租赁期限：自起租日起算，共计 138 个月；租赁利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新公布施行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租前息支付期间及方式：租前息支付期间自出租人向卖方支付各笔租赁购买价款之日起至租赁物起租日止，租前期 42 个月，总期次 14 期，每期偿还利息；租金支付期间及方式：租金支付期间共计 46 期，自起租日起，租金按积数计息法，等额本息，季度后付的方式支付。

该租赁协议以新能海力合法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产生的或将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收益及其他权益作为质押，并签署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新能海力应付建信租赁公司余额为 52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35,922,882.63 元。

（2）国网国际租赁

2023 年 8 月 24 日，新能海力（承租人）与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出租人或国网国际租赁）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同意向承租人购买 220KV 海底光电复合缆及附件类设备并出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出售并回租该设备，承租人仅将设备用于开展其业务，不放弃对设备的占有。出租人的购买价款为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以该购买价款冲抵本租赁合同项下的手续费 11,200,000.00 元后的剩余购买价为人民币 688,800,000.00 元。相关设备所有权自出租人依约起租之日起转归出租人所有。具体约定如下：起租日：出租人支付设备购买价款之日；租赁期间：96 个月；手续费：人民币 11,200,000.00 元；租赁利率：为 2023 年 8 月 21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的基础上下调 40BP，在本合同履行期间，重定价周期日是每年 1 月 1 日，按照最新公布的五年以上 LPR 调整租赁利率，当年利息按照调整后利率执行；租金支付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按季后付。

该租赁协议以新能海力 35 万千瓦电站电费收益权及由此产生的现有及未来全部收益作为质押标的，并签署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新能海力应付国网国际租赁公司余额为 630,777,777.78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62,222,222.22 元。

（二）或有事项

2025 年 12 月，新誉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新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系新誉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江苏新誉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系新誉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对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江苏新能新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新誉”）提起了诉讼，该案件在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案由主要系子公司新能新誉成立之前，新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新能新誉的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渔光一体项目垫付了池塘标准化改造等前期费用，子公司新能新誉尚未支付。截止报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作出判决。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91,475,88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133,721,382.00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会批准。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6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4,000.00 万元（含），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上述议案已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电力收入，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2、终止经营

本期公司无终止经营的情况。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67,649,234.44	869,299,234.44
其他应收款	589,827.50	2,463,494.50
合 计	768,239,061.94	871,762,728.9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 目 (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国信临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50,000,000.00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江苏国信灌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50,000.00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67,649,234.44	467,649,234.44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 计	767,649,234.44	869,299,234.4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67,649,234.44	1-2 年, 2-3 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否
合 计	467,649,234.44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88,583.33	2,465,880.00
1 至 2 年	5,700.00	
2 至 3 年		4,000.00
3 至 4 年	4,000.00	
合 计	598,283.33	2,469,880.00
减: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55.83	6,385.50
账面价值	589,827.50	2,463,494.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款项		1,947,330.00
应收股权托管费	583,333.33	500,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950.00	22,550.00
合计	598,283.33	2,469,880.00
减：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55.83	6,385.50
账面价值	589,827.50	2,463,494.50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385.50			6,385.5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70.33			2,070.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8,455.83			8,455.8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分析法组合	6,385.50	2,070.33			8,455.83
合计	6,385.50	2,070.33			8,455.83

5)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托管费	583,333.33	1 年以内	97.50	5,833.33
吴伶	押金	5,700.00	1-2 年	0.95	570.00
沈家琨	押金	4,000.00	3-4 年	0.67	2,000.00
王鑫胄	押金	3,100.00	1 年以内	0.52	31.00
南京优百酒店有限公司	押金	2,150.00	1 年以内	0.36	21.50
合计		598,283.33		100.00	8,455.83

2、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20,358,093.35	392,944,697.64	2,727,413,395.7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28,990,755.58		728,990,755.58
合 计	3,849,348,848.93	392,944,697.64	3,456,404,151.29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64,383,945.35	410,970,549.64	2,653,413,395.7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2,523,262.58	1,549,557.21	680,973,705.37
合 计	3,746,907,207.93	412,520,106.85	3,334,387,101.0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85,600,000.00				285,600,000.00		
江苏国信尚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江苏国信泗阳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9,650,000.00				109,650,000.00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67,245,772.91				267,245,772.91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597,071.93					10,597,071.93
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27,264,765.77					127,264,765.77
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51,082,859.94					151,082,859.94
江苏国信临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3,107,622.80				303,107,622.80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江苏国信东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江苏国信射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8,560,000.00				28,560,000.00		
GX Investment Inc.		18,025,852.00					
江苏新能东台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江苏国信灌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700,000.00				7,700,000.00		
江苏国信灌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江苏新能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3,400,000.00				113,400,000.00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3,400,000.00				113,400,000.00		
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苏晋朔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6,200,000.00				46,200,000.00		
江苏新能润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210,000.00				9,210,000.00		
江苏国信华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新能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1,000,000.00				41,000,000.00		
江苏新能信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1,550,000.00				21,550,000.00		
江苏新能昊仪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新能金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江苏新能盐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江苏新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江苏新能新誉能源有限公司	186,000,000.00		24,000,000.00		210,000,000.00		
江苏新能信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790,000.00				14,790,000.00		
江苏新能常储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50,000,000.00		66,000,000.00		
合计	2,653,413,395.71	410,970,549.64	74,000,000.00		2,727,413,395.71		392,944,697.64

(2)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42,514,533.07				59,626,847.12	6,234.50		702,147,614.69
联合动力长江(江苏)有限公司	9,931,220.12				-745,225.30			9,185,994.82
南京南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21,575.40	1,549,557.21		12,521,575.40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06,376.78				1,650,769.29			17,657,146.07
合计	680,973,705.37	1,549,557.21		12,521,575.40	60,532,391.11	6,234.50		728,990,755.58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550,314.46		471,698.11	
合计	550,314.46		471,698.11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690,000.00	256,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532,391.11	106,508,108.57
借贷取得的投资收益	11,680,990.99	14,493,422.21
应收股利利息	7,280,450.76	11,194,418.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5,501.64	
合计	255,069,334.50	388,695,949.02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00,12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49,81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07,53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1,758.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679,236.74	
减：所得税影响数	6,264,378.7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414,858.02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3,453,492.23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26,961,365.7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8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9	0.54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831585821 (1/1)

编号
32010000020260115001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二维码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澳

出资额 1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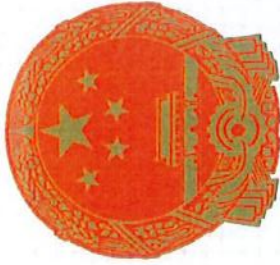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税务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郭澳

主任会计师：南京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经营场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32000010

执业证书编号：系财会[2013]39号

批准执业文号：2013年09月28日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001233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26436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3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程正凤(32000026436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 年 12 月 05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程正凤
男
1981-11-09
江苏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常州分所
32106119811109395X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刘盼盼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2-07-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8119920705552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1003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8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